

证券代码：872926

证券简称：码尚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魏乃绪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7,430,56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1.3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无其他非董事高管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，公告名称为《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对资金需求不断增加，2023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银行贷款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暨资产抵押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充分讨论，拟提名魏乃绪先生、张爱丽女士、汤忠郁先生、吴海宁先生、沈世巽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充分讨论，拟提名李传欧先生、卢立树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7,430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国仕律师事务所
(二) 律师姓名：康银松、张嘉佩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魏乃绪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爱丽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汤忠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	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郁			18 日	大会	
吴海 宁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沈世 巽	董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李传 欧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卢立 树	监事	任职	2024 年 5 月 18 日	2023 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上海国仕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码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5 月 21 日